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9年7月1日以书面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及银行融资的合理规划，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经研究：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按实际融资需求分笔申请，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业

务，用于生产经营周转、华南中央工厂项目建设等，以销售货款作为还款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